

致：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秘書

由：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 (陳志雄代表)

事由：福利事務委員會 15.7.08 書面意見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對於民政事務局制定社區發展政策 (CD Policy)，為社區發展工作定出指引性方向；並成立社區發展論壇 (CD Forum)，為社區工作團隊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和社區中心)製造一個平台，定時 (每季一次) 討論整體的發展，以及相關資源的分配和運用表示欣賞。可惜自2006年3月27日會議後，民政事務局不但沒有就該次會議製作會議紀錄，對會議上的承諾沒有任何跟進之餘，由2006年3月底至今，更沒有利用社區發展論壇，與各社區發展工作的團隊討論整體的發展，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表示失望和遺憾。

2006年3月27日會議上，當時的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余志穩曾承諾所有營辦鄰舍層面社區發展的機構，有興趣者可以向民政事務局提出轉換服務的申請，條件是要將其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交出作條件。可惜由會議至今，已有不少於三隊的計劃完成服務至解散，仍未能得到服務的轉換；另一方面，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多次約見民政事務局的代表唐志強 (代替余志穩一職)，討論局方對社區發展工作的意見，遺憾的是局方每次均以不同形式的藉口作推搪，至今為止民政事務局亦未有任何代表與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的代表作溝通。

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聯席對民政事務局有以下要求：

1. 盡快召開社區發展論壇；
2. 向相關代表提交2006年3月27日社區發展論壇的會議紀錄；
3. 履行 2006 年 3 月 27 日社區發展論壇上的所有承諾。